

关于 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 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2、债权登记日：2017 年 9 月 27 日（以当天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 3、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17 日
- 4、召开方式：非现场会议
- 5、表决方式：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 6、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合计持有有表决权的债券 13,335,00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74.08%。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债权代理人代表、见证律师均参加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兑付“2014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投同意票的 13,035,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75%；投反对票的 300,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25%；投弃权票的 0 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符合议案表决通过的条件。

四、本期债券兑付付息安排

根据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发行人将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提前全额兑付，具体方案如下：

- 1、提前兑付付息日：2017 年 11 月 9 日
-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 3、债券利率：6.48%
- 4、债券面值：80 元
- 5、本年度计息期限：2017 年 6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共计 136 天（算头不算尾）
- 6、每张债券应付利息：1.9316 元（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第四位）

除上述本金及利息外，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将于

兑付付息日额外支付每张债券 3.4056 元的利息。该金额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27 日期间,本期债券中债估值(净价)与债券面值之差的算数平均值。

即,发行人将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支付每张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80.0000+1.9316+3.4056=85.3372$ 元。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 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 2014 年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公告》盖章页)



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5日